**淮南师范学院**

**2021-2024年度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xc2021-04**

**淮南师范学院**

**二O二一年三月**

**承办部门：淮南师范学院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电话：0554-6863618邮 编：232038**

**传 真：0554-6863618 电子邮箱:9154341@qq.com**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_Toc35046868)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6](#_Toc35046869)

[附件：评分标准表 10](#_Toc35046870)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14](#_Toc35046871)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16](#_Toc35046872)

[第五部分 协议条款与格式 48](#_Toc35046872)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淮南师范学院拟对2021-2024年度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已按计划进行，现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参与投标。

1．项目名称：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2．招标编号：**xc2021-04**

3．招标内容：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度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

4．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招标代理业务；

(2)、依法登记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其服务应符合国家和安徽省的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①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受惩黑名单（截图可提供 “信用中国” -“信用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网页查询截图，无受惩戒信息；或者提供“信用中国”企业查询截图，“黑名单”一栏中无受惩戒信息。）

②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严重违法失信一栏中无不良记录。）

③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可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的企业网页查询截图，无违法失信信息。）

④被国家税务总局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截图可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官方网站-“纳税服务”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的网页查询截图，无违法信息。）

5．获取招标文件方式：2021年3月12日起至2021年3月19日，投标人可自行从淮南师范学院校园网站信息公开栏本项目公告中下载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

户 名：淮南师范学院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南分行

账 号：12609001040001771

7．投标人对本次招标活动事项提出疑问的，请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有效签署的原件并加盖公章）提交到淮南师范学院资产与实验室管理处。

8．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都将在淮南师范学院校园网站信息公开栏(http://xxgk.hnnu.edu.cn/)上公布，一经网站发布将视同已告知各投标人,请各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9．所有投标人必须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即2021年3月19日18：00前，向联系人的邮箱发送报名表（原件扫描件及电子版，报名表样式附后）办理报名手续，未报名的将被拒绝参加本项目投标。

10．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3月24日上午9：00（北京时间），请投标人应在此之前将密封的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淮南师范学院行政办公楼412会议室），逾期送达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1．开标时间及地点：同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2．招标单位：淮南师范学院

联 系 人：王勇

联系电话：0554-6863618

电子邮箱：**9154341@qq.com**

地址：安徽省淮南市洞山西路38号

淮南师范学院

2021年3月12日

**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

**公开遴选项目报名表**

**报名单位名称（公章）： 报名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电子邮箱**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1．项目名称：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

2．投标人资格标准：

(1)、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招标代理业务；

(2)、依法登记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其服务应符合国家和安徽省的政府采购相关规定；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供应商存在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之一的，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①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受惩黑名单（截图可提供 “信用中国” -“信用服务”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的网页查询截图，无受惩戒信息；或者提供“信用中国”企业查询截图，“黑名单”一栏中无受惩戒信息。）

②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严重违法失信一栏中无不良记录。）

③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截图可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里的企业网页查询截图，无违法失信信息。）

④未被国家税务总局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截图可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官方网站-“纳税服务”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的网页查询截图，无违法信息。）

3．开标时间、地点：同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4．投标保证金：

本次招标无需缴交保证金。

5．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文件内容构成如下（要求投标人按下列顺序编制目录装订成册，否则文件失散以及由此而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服务承诺

（4）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5）投标自评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投标文件的封装

投标人须按要求制作标书，投标文件包括正本1份，副本4份（请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为正本的完整复印件），U盘1份（储存招标文件要求的含网址链接的汇总表，外应标贴投标公司名称）。投标文件须装袋密封（封口加盖印鉴）。外包装封面上均要注明招标单位、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人（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代表），注明“投标截止时间后才能启封”的字样。未按本要求密封、标记和投递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有权拒收。

7．招标文件发布

7.1在招标截止日期前，招标人有权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补充通知的形式在**淮南师范学院校园网站**信息公开栏**（http://xxgk.hnnu.edu.cn/）**中发布，补充通知一经网站发布将视同告知所有投标人。

8．开标、评标程序与标准

8.1淮南师范学院将根据本次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小组负责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投标文件，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科学、择优的原则。

8.2开标：同投标截止时间、地点。

8.3评标程序如下：

1. 评标主持人介绍评委并宣布有关事项要求；
2.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对投标文件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所述的资格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不满足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还将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①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制作、密封、标记的；

②未按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或签字人未经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委托的；

③投标人提交的是可选择的报价；

④一个投标人不止投一个标；

⑤投标文件组成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⑥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⑦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1. 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将对通过资格及响应性审查的各合格投标人根据以下标准和方法(附件：评分标准表)进行评审。评审期间可书面向投标人提出有关问题；
2. 评委在独自评审完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后，由工作人员统计各评委的评分（总分100分），得出排名表，按综合得分从高分到低分的原则评出前8家招标代理公司为政府采购代理项目中标候选单位；，若不足8家的，则以实际数量为准。若经排序出现综合得分相同，则评分标准表中A1从事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的年限得分高的将被推荐；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且A1从事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的年限得分也相同，则评分标准表中C1政府采购代理经验得分高的将被推荐；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A1从事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的年限得分相同且C1政府采购代理经验得分相同，则评分标准表中E诚信信誉得分高的将被推荐；若A1、C1、E得分均相同的，则抽签决定中选单位。
3. 若有效标不足3家，本次招标作流标处理；若报名参加单位或者有效标不足8家，则缺额部分不再进行招标。

9．定标、公示、签约

**9.1 淮南师范学院将视情况对中标候选单位进行实地考察或到社会劳动保险管理中心、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查。实地考察或核查中，若发现中标候选单位的实际情况与其投标文件所述情况不符者，即可取消其中标候选单位资格，所空缺名额不再递补。**

9.2 招标人发布中标公告，公告1天期满无异议，即向中选单位发出中选通知书。

9.3 中选单位收到中选通知书3天内，须根据招、投标文件及相关规定来淮南师范学院办理合同的签约手续。

附件：**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遴选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提供证明文件** |
| **A代理能力**  **(满分25分)** | **A1从事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的年限**  **(满分10分)** | 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年限：  1.年限＜3周年的不得分；  2.满3周年≤年限＜5周年的得3分；  3.满5周年≤年限＜8周年的得5分；  4.满8周年≤年限＜10周年的得7分；  5.10周年以上的得10分。 | 提供能体现从事招标代理业务起始时间以营业执照成立时间为准（经营范围必须包含招标代理业务） |
| **A2经营场所面积**  **(满分8分)** | 1.经营场所面积＜200㎡的得1分；  2.200㎡≤经营场所面积＜300㎡的得2分；  3.300㎡≤经营场所面积＜400㎡的得3分；  4.400㎡≤经营场所面积＜500㎡的得4分；  5.经营场所面积≥500㎡的得5分。  **6、以上评标场所在淮南市田家庵区市区或承诺中标后在市区设立工作场所并具备开评标相关条件的得3分** | 经营场所属自有产权的提供产权证；非自有产权的提供租赁合同及房产产权复印件，应体现租赁面积。  未提供以上材料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注：没有履行承诺的，不委托招投标项目） |
| **A3办公条件**  **(满分7分)** | 1.专门设有开标室、评标室、抽取专家室、监控室、样品陈列室的得1分；  2.评标室≥2间，每具有一间拥有5台工作电脑和1台打印机的得１分。  3.监控覆盖以上开标室、至少2间评标室、抽取专家室、样品陈列室的得1分；  4.拥有投标人自己的网站的得1分，拥有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的1分；  5.投标人拥有开标室面积≥50平方米的得1分，档案室面积≥30平方米的得1分。 | 提供自有的办公条件的以下材料  1.提供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及各功能室的照片，照片须包含：开标室、评标室、抽取专家室、监控室、样品陈列室，否则不得分。  2.提供电子评标室的图片资料，每间不同角度各2张，否则不得分。评标室少于2间的本项不得分。  3.提供所要求的各功能室的监控照片，否则不得分。  4.提供投标人自有网站的证明材料（界面截图附网址）；提供自有或采购的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的证明资料，工作截图不少于5张，采购或委托开发的发票、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5.提供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并标明开标室、档案室所在区域及面积，面积按室内面积计算。  注：以上办公场所情况投标人需如实填报，招标人将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
| **B专业人员构成水平(满分10分)** | **B1专职人员总数(满分4分)** | 投标人拟派在淮南市从事招标采购业务的专职人员总数：  目前投标人在岗从事招标采购业务的专职人员总数：  具有2名从事1年以上专业招标业务人员的得1分，每增加1名得1分，满分4分。 | 提供专职业务人员2020年1月至今至少12个月在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提供社保保险管理单位出具的社保保险证明，加盖社保保险管理单位的公章或电子章）**  **退休人员提供聘用合同和退休证。（退休人员比例不超过20%）**  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招标人将向相关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
| **B2项目经理要求(满分6分)** | 投标人需指定一位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固定负责淮南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业务。该项目经理熟悉招标采购政策及业务，能独立完成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及时处理质疑投诉等的工作：  1.该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从事政府采购，且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数（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  （1）项目数＜15个的不得分；  （2）15个≤项目数＜20个的得1分；  （3）20个≤项目数＜25个的得2分；  （4）25个以上（含）的得3分。  2.该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从事政府采购，且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金额（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准）：  (1)2千万≤政府采购业绩＜5千万的得1分；  (2)5千万≤政府采购业绩＜1亿的得２分；  (3) 1亿以上（含）的得3分。  3.未经采购人许可，该项目经理不得擅自变更，投标人需提交相关承诺，否则B2项不得分。 |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项目经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表；且投标人须把该业绩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特别说明：  由于省内独立学院、军队、武警等尚未接入安徽省政府采购平台，允许提供发布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以下同。  未按上述要求为无效证明材料。招标人将随机对项目进行网上核查。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项目经理项目数以项目公告数为准  项目经理政府采购业绩委托合同中指明或中标公告载明的联系人为准 |
| **C业务质量**  **(满分25分)** | **C1政府采购代理经验**  **(满分10分)** | 1.根据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总金额（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准）：  (1)业绩总金额＜5千万的不得分；  (2)5千万≤业绩总金额＜2亿的得1分；  (3)2亿≤业绩总金额＜4亿的得2分；  (4)4亿≤业绩总金额＜6亿的得3分；  (5) 6亿≤业绩总金额＜8亿的得4分；  业绩总金额≥8亿的得5分；  2.根据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的中标公告，且中标金额为1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数量（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情况进行评分。每个项目计0.15分，满分5分。 |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表，按中标/成交金额从大到小排序；且投标人须把该项目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
| **C2高校项目代理经验**  **(满分5分)** | 1.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代理省内高校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类项目数量（采购方式不限，有效时间以中标/成交公告发布时间为准，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  （1）项目数量＜5项的不得分；  （2）5≤项目数量＜15项的得1分；  （3）15≤项目数量＜20项的得1.5分；  （4）项目数量≥20项的得2分。  2.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成功入围省内高校的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且成功代理招标项目的家数。**每提供一个高校的入库代理合同或入库中标通知书得1分，满分3分。** |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代理省内高校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类项目数量汇总表及入围（并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成功代理采购项目）的单位汇总表;  所提供项目的中标/成交公告须发布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anhui.gov.cn/](http://cz.fjzfcg.gov.cn/))或地市政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且投标人须把该项目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
| **C3项目经理高校特殊项目代理经验**  **(满分10分)** | 1、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2000万以上高校基建类项目项目得1分，满分3分。  2、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400万以上高校物业服务类项目得1分，满分2分。  3、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200万以上高校进口仪器采购项目得1分，满分2分。  4、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面积在1500平米万以上食堂、超市（学生服务中心）高校项目得1分，满分3分。 | 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2000万以上高校基建类项目、400万以上高校物业服务类项目、200万以上高校进口仪器采购项目招标公告、成交公告须发布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anhui.gov.cn/](http://cz.fjzfcg.gov.cn/))或地市政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 **D内控制度**  **(满分5分)** | | 每提供一份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得0.5分（满分5分），如：财务工作制度、政府采购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政府招标采购质量风险控制、培训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回避制度、政府采购开评标工作纪律、专家抽取制度、**质疑回复工作流程**、机构设置图、招标流程图等。 | 投标人须提供：财务工作制度、政府采购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政府招标采购质量风险控制、培训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回避制度、政府采购开评标工作纪律、专家抽取制度、质疑回复工作流程、机构设置图及招标流程图，经评标专家认定为该项制度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 |
| **E诚信信誉**  **(满分4分)** | **E1行政处罚(满分1.5分)** | 投标人自2018年5月1日以来被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1次扣0.5分，日期以处理决定的日期为准。 | 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投标人受到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情况，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招标人将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 |
| **E2无行贿犯罪承诺(满分1分)** | 投标人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投标人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承诺。  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 |
| **E3有效投诉或举报(满分1.5分)** | 投标人自2018年5月1日以来代理招标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被有效投诉或举报1次扣0.5分，扣完为止，日期以处理决定的日期为准。  （有效投诉或举报是指：1、在各级监管部门出具的投诉处理决定中被判定中标结果无效，且可明显归因于招标代理机构的投诉或举报，但该处理决定被司法机关推翻的除外；2、被各级监管部门判定为相关招评标工作违规或失职而被取消相应代理业务的） | 1.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投标人被有效投诉或举报情况汇总表。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招标人将向相关监管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  2.提供有效投诉或举报的处理决定书、被判定为相关招评标工作违规或失职的文件或公告等。（若有） |
| **F服务方案（满分13分）** | | 结合服务方案情况，由评委对各投标人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和比较后酌情比较评分。  1.响应时间：对招标人提出招标代理业务要求后的响应时间，包括：  依据接到项目委托通知后，签订代理合同时间；接到招标人的采购需求后，制作招标文件初稿时间；确定招标文件后，及时发布招标公告时间；招标完成后，及时为招标人提供相关招标资料时间。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 0-1分。  2.编制招标文件质量控制。对所承接的代理公开遴选项目后，根据招标人需求认真编制招标文件流程及质量控制方案。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1分。  3.招标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投诉处理措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2分。  4.服务针对性，针对淮南师范学院的具体情况，配备专门的项目组开展工作。每承诺一条针对性服务得1分，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4分。  5.服务保障性，包括代理服务保障措施、招标质量保证措施以及保密措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2分。  6.提供工程类招标文件模板1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1分。  7.提供货物类招标文件模板1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1分。  8.提供服务类招标文件模板1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1分。 | 见服务承诺书 |
| **G收费合理性（满分15分）** | | 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为基准：  1.采购预算在50-100万元（含）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每下浮1%得0.3分，最高得6分；  2.采购预算在100-600万元（含）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每下浮1%得0.35分，最高得7分；  3.承诺参与预算在600万元以上的采购项目的代理比选，并按比选结果收取代理服务费，得2分 | 提供报价表 |
| **H企业荣誉(满分3分)** | | 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来提供以下奖项或荣誉：  1.市级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不含学会、分会）颁发的奖项或荣誉得1分。  2.省级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不含学会、分会）颁发的奖项或荣誉得2分。  3.国家级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不含学会、分会）颁发的奖项或荣誉得3分。  本项以单个最高得分计，不累积计算。 | 提供自2018年1月1日以来奖项或荣誉证书，无法证书的，可提供颁发官网截图，须能体现投标人名称、获奖名称以及获奖时间。否则不予加分。时间以颁发时间为准。 |
| **合计总分：** | | | |

**备注：**

1. **评标过程中乃至中标公示后，若发现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一项虚假资料，均将被取消投标资格或中标资格并予以公示，所产生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 **若招标文件中相关内容与评分标准表中有不一致之处的，以上表为准。**

# 第三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1.概述

本次招标为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有效期自入围协议签订后4年。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要求前来递交投标文件，以充分显示投标人的综合实力，**淮南师范学院将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选择招标代理机构。**

**在履约期间，淮南师范学院将对中选单位的服务质量等进行考核（考核表向中选单位公布），不符合要求的将减少给予量直至中止合同。**

2.服务要求：中选单位在代理淮南师范学院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代理工作中，须按以下要求进行：

2.1 中选单位须按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组织淮南师范学院所委托项目的采购工作，精心设计和组织采购工作，提供优良的服务，保证采购计划顺利实施，维护采购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2.2 中选单位必须指派一名项目经理，与淮南师范学院联系和处理招标过程中的有关事宜。中选单位在接到淮南师范学院电话通知后，与淮南师范学院相关人员就招标的有关具体事项进行协商；若淮南师范学院采购的设备为需要进行论证的进口产品，中选单位应举行进口产品论证会（**专家论证费由中选单位支付**），并协助淮南师范学院完成进口产品论证后的进口审批及政府采购计划表的报批工作；若淮南师范学院采购项目为需要进行单一来源、邀请招标采购方式的项目，中选单位应举行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会、邀请招标对象专家推荐会（专家论证费由中选单位支付），并协助淮南师范学院完成后续审批及报批工作。

2.3中选单位应及时向淮南师范学院通报招标计划和进展，保证招标计划的顺利实施。

根据淮南师范学院提供的采购项目相关资料并结合与具体使用单位工作人员协商的结果，中选单位应保证在24小时内完成招标文件初稿的制作（紧急情况下可在4小时内完成，以上时间不含因淮南师范学院具体使用单位工作人员因不可预知原因而致的时间延误），并送淮南师范学院审核确认；审核、签字、盖章确认后，中选单位将在与有关人员协商确定开标时间后及时发布招标公告。

从招标文件开始发售第一天起至截标前一天止,中选单位应及时将项目进展情况向淮南师范学院具体负责人员进行通报（如质疑等）。

在所委托招标项目开标的前三天内，中选单位将书面发出邀请函，邀请淮南师范学院派遣相关人员参加开、评标会议。

中选单位负责组织开标、评标，做好采购过程的记录。

评标结束后，中选单位应在1个工作日内将《授标建议书》送至淮南师范学院盖章确认，并根据已盖章确认的《授标建议书》发布中标公告及做好相关中（落）标通知书发送工作。

2.4在接受淮南师范学院委托期间，中选单位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规定制定招标文件以及按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组织开标评标等工作。

2.5中选单位根据淮南师范学院委托的项目制作而成的可对外发售的招标文件均需先经淮南师范学院确认方能生效。

2.6在招标活动中若发生质疑或投诉，招标代理机构要负责协调相关方，主动及时处理好质疑或投诉。

2.7在具体项目招标结束后，中选单位应按规定保管相关档案，必要时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并向淮南师范学院送交完整的存档资料一份，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书、计划批复书、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材料、采购公告、投标保证金到账材料、开标、评标过程的有关记录、评标专家形成的过程和名单及其签到表、评标报告书、项目异常情况说明、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质疑投诉答复处理资料以及合同等政府采购规定需要存档的所有资料。

2.8省级政府采购相关范本中规定的应由中选单位完成的其他招标代理采购工作以及相关的配套服务工作。

2.9 中选单位承担招标过程中所发生的各项费用。

2.10中选单位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2.11中选单位应及时录入业务内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要求的采购统计信息。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目录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服务承诺书

四、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4-1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中具有招标代理业务）

4-2 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截图

4-3淮南市区内固定评审场所证明材料

4-4“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税务总局”官方网站相关无不良记录类截图

五、投标自评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投标自评一览表

A1从事政府采购招标代理业务的年限证明材料

A2评审场所面积证明材料

A3办公条件证明材料

A3-1 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及各功能室的照片

A3-2至少2间评标室及电子评标现场证明材料

A3-3 各功能室的监控设备照片

A3-4 自有网站等的证明材料

A3-5 开标室等面积证明材料

B1专职人员总数证明材料

B1-1员工汇总表

B1-2养老保险等缴纳明细表

B2项目经理要求证明材料

B2-1项目经理业绩汇总表

B2-2不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诺函

B3技术总负责人证明材料

B3-1 医保、社保证明资料

B3-2具体负责项目起止时间的公告。

C1政府采购代理经验证明材料

C2高校项目代理经验证明材料

D 内控制度

E1行政处罚情况

E2无行贿犯罪承诺

E3有效投诉或举报情况

F 见服务承诺书

G 报价表

六、U盘一份

**投标人按以上目录制作投标文件(须编写页码）。**

**一、投 标 函**

**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招标编号：）**

致：淮南师范学院

根据贵单位**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招标编号：）**招标邀请，投标代表: （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

根据此函，投标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将按本次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本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60天。

4．中标后若不履行投标文件的内容要求和各项承诺及义务的则视为违约，其中选资格将被取消。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报价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单位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报价。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投标代表姓名： 职务：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代表签字：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淮南师范学院：

（投标人全称）法人代表授权

为本公司的投标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招标编号：）**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和签署一切文件。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 被授权人（投标代表）姓名：（印刷体、签字）

职 务：

详细通讯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传 真：

电 话：

**附法定代表人和投标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三、服务承诺书**

**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招标编号：）**

淮南师范学院：

**注：内容由投标人自己撰写，但至少包含招标代理服务内容、要求、规范、工作流程等。**

我司承诺，若我司中选贵校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将完全按照本次标书所提要求执行。

投标人（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

日 期：

**四、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4-1、营业执照

（提供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经营范围中具有招标代理业务）

4-2、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截图

（提供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淮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招标代理机构备案截图，并附网址）

4-3、“信用中国”网站、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政府采购网、“国家税务总局”官方网站相关无不良记录类截图**五、投标自评一览表及证明材料**

投标自评一览表

**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提供证明文件** | **响应情况** | **自评得分** |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 **A代理能力**  **(满分25分)** | **A1从事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的年限**  **(满分10分)** | 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年限：  1.年限＜3周年的不得分；  2.满3周年≤年限＜5周年的得3分；  3.满5周年≤年限＜8周年的得5分；  4.满8周年≤年限＜10周年的得7分；  5.10周年以上的得10分。 | 提供能体现从事招标代理业务起始时间以营业执照成立时间为准（经营范围必须包含招标代理业务） | 从事政府采购招标代理业务年限：  周年 |  |  |
| **A2经营场所面积**  **(满分8分)** | 1.经营场所面积＜200㎡的得1分；  2.200㎡≤经营场所面积＜300㎡的得2分；  3.300㎡≤经营场所面积＜400㎡的得3分；  4.400㎡≤经营场所面积＜500㎡的得4分；  5.经营场所面积≥500㎡的得5分。  **6、以上评标场所在淮南市田家庵区市区或承诺中标后在市区设立工作场所并具备开评标相关条件的得3分** | 经营场所属自有产权的提供产权证；非自有产权的提供租赁合同及房产产权复印件，应体现租赁面积。  未提供以上材料或提供资料不全的，不得分。  （注：没有履行承诺的，不委托招投标项目） | 经营场所面积：  平方米 |  |  |
| **A3办公条件**  **(满分7分)** | 1.专门设有开标室、评标室、抽取专家室、监控室、样品陈列室的得1分；  2.评标室≥2间，每具有一间拥有5台工作电脑和1台打印机的得１分。  3.监控覆盖以上开标室、至少2间评标室、抽取专家室、样品陈列室的得1分；  4.拥有投标人自己的网站的得1分，拥有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的1分；  5.投标人拥有开标室面积≥50平方米的得1分，档案室面积≥30平方米的得1分。 | 提供自有的办公条件的以下材料  1.提供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及各功能室的照片，照片须包含：开标室、评标室、抽取专家室、监控室、样品陈列室，否则不得分。  2.提供电子评标室的图片资料，每间不同角度各2张，否则不得分。评标室少于2间的本项不得分。  3.提供所要求的各功能室的监控照片，否则不得分。  4.提供投标人自有网站的证明材料（界面截图附网址）；提供自有或采购的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的证明资料，工作截图不少于5张，采购或委托开发的发票、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5.提供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并标明开标室、档案室所在区域及面积，面积按室内面积计算。  注：以上办公场所情况投标人需如实填报，招标人将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 1.是或否专门设有开标室、评标室、抽取专家室、样品陈列室；  2.评标室….；  3.监控是或否覆盖以上开标室、2间评标室、抽取专家室、样品陈列室；  4.是或否拥有自己的网站、招标采购管理系统情况；  5.拥有单个开标室面积  平米、档案室面积  平米。 |  |  |
| **B专业水平(满分10分)** | **B1专职人员总数(满分4分)** | 投标人拟派在淮南市从事招标采购业务的专职人员总数：  目前投标人在岗从事招标采购业务的专职人员总数：  具有2名从事1年以上专业招标业务人员的得1分，每增加1名得1分，满分4分。 | 提供专职业务人员2020年1月至今至少12个月在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  **（提供社保保险管理单位出具的社保保险证明，加盖社保保险管理单位的公章或电子章）**  **退休人员提供聘用合同和退休证。（退休人员比例不超过20%）**  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招标人将向相关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上报上级主管部门。 | 目前投标人在淮南市在岗专职从事采购招标业务的专职人员总数：  名 |  |  |
| **B2项目经理要求(满分6分)** | 投标人需指定一位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固定负责淮南师范学院招标采购业务。该项目经理熟悉招标采购政策及业务，能独立完成编制招标文件、组织开评标、及时处理质疑投诉等的工作：  1.该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从事政府采购，且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数（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  （1）项目数＜15个的不得分；  （2）15个≤项目数＜20个的得1分；  （3）20个≤项目数＜25个的得2分；  （4）25个以上（含）的得3分。  2.该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从事政府采购，且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金额（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准）：  (1)2千万≤政府采购业绩＜5千万的得1分；  (2)5千万≤政府采购业绩＜1亿的得２分；  (3) 1亿以上（含）的得3分。  3.未经采购人许可，该项目经理不得擅自变更，投标人需提交相关承诺，否则B2项不得分。 |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项目经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表；且投标人须把该业绩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特别说明：  由于省内独立学院、军队、武警等尚未接入安徽省政府采购平台，允许提供发布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以下同。  未按上述要求为无效证明材料。招标人将随机对项目进行网上核查。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项目经理项目数以项目公告数为准  项目经理政府采购业绩委托合同中指明或中标公告载明的联系人为准 | 1.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完成的业绩  项数；  2.该项目经理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在投标人公司从事政府采购所负责项目的业绩为  亿元；  3.是或否提供承诺函。 |  |  |
| **C业务质量**  **(满分25分)** | **C1政府采购代理经验**  **(满分10分)** | 1.根据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总金额（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准）：  (1)业绩总金额＜5千万的不得分；  (2)5千万≤业绩总金额＜2亿的得1分；  (3)2亿≤业绩总金额＜4亿的得2分；  (4)4亿≤业绩总金额＜6亿的得3分；  (5) 6亿≤业绩总金额＜8亿的得4分；  业绩总金额≥8亿的得5分；  2.根据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的中标公告，且中标金额为1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数量（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情况进行评分。每个项目计0.15分，满分5分。 |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表，按中标/成交金额从大到小排序；且投标人须把该项目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 1.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总金额：  亿元；  2.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中标公告，且中标金额为200万元（含）以上货物或服务类招标的项目数量：个。 |  |  |
| **C2高校项目代理经验**  **(满分5分)** | 1.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代理省内高校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类项目数量（采购方式不限，有效时间以中标/成交公告发布时间为准，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  （1）项目数量＜5项的不得分；  （2）5≤项目数量＜15项的得1分；  （3）15≤项目数量＜20项的得1.5分；  （4）项目数量≥20项的得2分。  2.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成功入围省内高校的政府招标采购代理业务且成功代理招标项目的家数。**每提供一个高校的入库代理合同或入库中标通知书得1分，满分3分。** |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代理省内高校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类项目数量汇总表及入围（并于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成功代理采购项目）的单位汇总表;  所提供项目的中标/成交公告须发布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anhui.gov.cn/](http://cz.fjzfcg.gov.cn/))或地市政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流标重招的项目只能算作一个项目。且投标人须把该项目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 1.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代理省内高校项目数量：  项；  2.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成功入围省内高校且成功代理招标项目的家数：  家。 |  |  |
| **C3项目经理高校特殊项目代理经验**  **(满分10分)** | 1、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2000万以上高校基建类项目项目得1分，满分3分。  2、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400万以上高校物业服务类项目得1分，满分2分。  3、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200万以上高校进口仪器采购项目得1分，满分2分。  4、2017年1月1日以来，每成功代理1个面积在1500平米万以上食堂、超市（学生服务中心）高校项目得1分，满分3分。 | 提供2017年1月1日以来2000万以上高校基建类项目、400万以上高校物业服务类项目、200万以上高校进口仪器采购项目招标公告、成交公告须发布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anhui.gov.cn/](http://cz.fjzfcg.gov.cn/))或地市政府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  |  |  |
| **D内控制度**  **(满分5分)** | | 每提供一份投标人内部管理制度的得0.5分（满分5分），如：财务工作制度、政府采购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政府招标采购质量风险控制、培训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回避制度、政府采购开评标工作纪律、专家抽取制度、**质疑回复工作流程**、机构设置图、招标流程图等。 | 投标人须提供：财务工作制度、政府采购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政府招标采购质量风险控制、培训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回避制度、政府采购开评标工作纪律、专家抽取制度、质疑回复工作流程、机构设置图及招标流程图，经评标专家认定为该项制度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未提供不得分。 | 提供内部管理制度的数量：  份。 |  |  |
| **E诚信信誉**  **(满分4分)** | **E1行政处罚(满分1.5分)** | 投标人自2018年5月1日以来被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1次扣0.5分，日期以处理决定的日期为准。 | 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投标人受到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情况，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招标人将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 | 2018年5月1日以来被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次数：次。 |  |  |
| **E2无行贿犯罪承诺(满分1分)** | 投标人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承诺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 投标人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承诺。  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 | 是或否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承诺书。 |  |  |
| **E3有效投诉或举报(满分1.5分)** | 投标人自2018年5月1日以来代理招标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被有效投诉或举报1次扣0.5分，扣完为止，日期以处理决定的日期为准。  （有效投诉或举报是指：1、在各级监管部门出具的投诉处理决定中被判定中标结果无效，且可明显归因于招标代理机构的投诉或举报，但该处理决定被司法机关推翻的除外；2、被各级监管部门判定为相关招评标工作违规或失职而被取消相应代理业务的） | 1.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投标人被有效投诉或举报情况汇总表。投标人需实事求是填写，招标人将向相关监管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一经发现，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  2.提供有效投诉或举报的处理决定书、被判定为相关招评标工作违规或失职的文件或公告等。（若有） | 2018年5月1日以来，被有效投诉或举报的次数：  次 |  |  |
| **F服务方案（满分13分）** | | 结合服务方案情况，由评委对各投标人服务方案进行评价和比较后酌情比较评分。  1.响应时间：对招标人提出招标代理业务要求后的响应时间，包括：  依据接到项目委托通知后，签订代理合同时间；接到招标人的采购需求后，制作招标文件初稿时间；确定招标文件后，及时发布招标公告时间；招标完成后，及时为招标人提供相关招标资料时间。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0-1分。  2.编制招标文件质量。对所承接的代理公开遴选项目后，根据招标人需求认真编制招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0-1分。  3.招标过程中可能出现的投诉处理措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0-2分。  4.服务针对性，针对淮南师范学院的具体情况，配备专门的项目组开展工作。每承诺一条针对性服务得1分，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0-4分。  5.服务保障性，包括代理服务保障措施、招标质量保证措施以及保密措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满分0-2分。  6.提供工程类招标文件模板1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1分。  7.提供货物类招标文件模板1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1分。  8.提供服务类招标文件模板1份，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酌情打分，0-1分。 | 见服务承诺书 |  |  |  |
| **G收费合理性（满分15分）** | | 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为基准：  1.采购预算在50-100万元（含）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每下浮1%得0.3分，最高得6分；  2.采购预算在100-600万元（含）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每下浮1%得0.35分，最高得7分；  3.承诺参与预算在600万元以上的采购项目的代理比选，并按比选结果收取代理服务费，得2分 | 提供报价表 |  |  |  |
| **H企业荣誉(满分3分)** | | 投标人自2018年1月1日以来提供以下奖项或荣誉：  1.市级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不含学会、分会）颁发的奖项或荣誉得1分。  2.省级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不含学会、分会）颁发的奖项或荣誉得2分。  3.国家级建设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不含学会、分会）颁发的奖项或荣誉得3分。  本项以单个最高得分计，不累积计算。 | 提供自2018年1月1日以来奖项或荣誉证书，无法证书的，可提供颁发官网截图，须能体现投标人名称、获奖名称以及获奖时间。否则不予加分。时间以颁发时间为准。 |  |  |  |
| **合计总分：** | | | |  |  |  |

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投标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投标人须按要求如实填写表中内容。**

**2.投标人自评分仅作为评分参考，实际得分以评委打分为准。**

**A1从事政府采购招标代理业务的年限证明材料**

（提供能体现从事招标代理业务起始时间以营业执照成立时间为准（经营范围必须包含招标代理业务））

**A2评审场所面积证明材料**

（经营场所属自有产权的提供产权证；非自有产权的提供租赁合同及房产产权复印件，应体现租赁面积。）**A3办公条件证明材料**

**A3-1 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及各功能室的照片**

（提供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及各功能室的照片，照片须包含：开标室、评标室、抽取专家室、监控室、样品陈列室）

**A3-2 至少2间评标室及电子评标设备证明材料**

评标室≥2间，每具有一间拥有5台工作电脑和1台打印机的得１分。

**A3-3 各功能室的监控设备照片**

（提供所要求的各功能室的监控设备照片）

**A3-4 自有网站等的证明材料**

（提供投标人自有网站的证明材料（界面截图附网址）；提供自有或采购的招标采购管理系统的证明资料，工作截图不少于5张，采购或委托开发的发票、合同复印件。）

**A3-5 开标室、档案室面积证明材料**

（提供办公场所平面布局图，并标明开标室、档案室所在区域及面积。）**B1专职人员总数证明材料**

**B1-1 员工汇总表**

目前在本淮南市在岗专职从事采购招标业务的员工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身份证号** | **2020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意一个月是否**  **正常实缴社保、医保** | **在佐证材料中**  **所处的页码范围**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7** |  |  |  |  |
| **8** |  |  |  |  |
|  |  |  |  |  |
| **人数总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近一年招标项目汇总表（每人至少1项）** | | | | | | | |
| 序号 | 招标编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负责人或经办 |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时间 | 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元） | 中标/成交公告链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

日 期：

**B1-2 养老保险等缴纳明细表**

注：

1. B1专职人员总数提供证明文件描述中：提供专职业务人员2020年1月至今至少12个月在投标人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提供社保保险管理单位出具的社保保险证明，加盖社保保险管理单位的公章或电子章）

2.养老保险缴纳明细表上应标明与《员工汇总表》相对应的序号，否则视为无效证明材料。

**B2项目经理要求证明材料**

**B2-1项目经理业绩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编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方式 |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时间 | 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元） | 中标/成交公告链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业绩汇总金额（以中标/成交金额为准）： | | | | | |  | |
| 项目数量合计： | | | | | |  | |

注：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项目经理在投标人公司或其他招标公司从事政府采购，且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表；且投标人须把该业绩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B2-2不擅自更换项目经理承诺函**

**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招标编号：）**

淮南师范学院：

我司承诺，若我司中选贵校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将完全按照本次招标文件约定执行，未经贵校许可，投标文件中的拟任贵校的项目经理我司不得擅自变更，如若未经贵校许可我司擅自变更，所有后果由我司承担。

投标人（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

日 期：

**C1政府采购代理经验证明材料**

2020年度项目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编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方式 |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时间 | 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元） | 中标/成交公告链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标金额100万以上公开遴选项目数量合计： | | | | | |  | |
| 业绩总金额： | | | | | |  | |

注：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省内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表，按中标/成交金额从大到小排序；且投标人须把该项目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C2高校项目代理经验证明材料**

2020年度代理省内高校项目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编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方式 | 中标/成交公告发布时间 | 中标/成交金额（人民币/元） | 中标/成交公告链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数量合计： | | | | |  | | |
| 入围且成功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单位家数合计： | | | | |  | | |
| 入围且成功代理采购项目的采购单位名单： | | | | |  | | |

注：

1. 提供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止，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地级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中标/成交公告的项目业绩汇总表，按中标/成交金额从大到小排序；且投标人须把该项目汇总表以Excel格式保存于U盘中，供招标人点击公告网址链接进行核查。

D**内控制度**

内控制度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控制度名称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投标人须提供：财务工作制度、政府采购项目档案管理制度、投标保证金管理制度、政府采购招标质量风险控制、培训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回避制度、政府采购开评标工作纪律、专家抽取制度、质疑回复工作流程、机构设置图、招标流程图等，具体附后。

**E1行政处罚情况**

**投标人须如实填写本单位自2018年5月1日以来受到县级及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行政处罚情况。招标人将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责任。格式自拟。**

投标人（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

日 期：

**E2无行贿犯罪承诺**

（投标人提供2018年5月1日以来无行贿犯罪承诺，格式自拟。）

**E3有效投诉或举报情况**

**2018年5月1日以来投标人被有效投诉或有效举报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须如实填写自2018年5月1日以来被有效投诉或有效举报情况，招标人将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调查落实，如发现弄虚作假，瞒报漏报，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如已签订代理合同则解除合同，并追究相应责任。**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被投诉或举报项目招标编号 | 被投诉或举报项目名称 | 处理决定中是否判定中标结果无效 | 相关证明材料在佐证材料中的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有效投诉或有效举报次数合计 | | | | **次** |

**注：相关证明材料按本表顺序排列附后。投标人须用笔在所提供的证明材料的右上角标注本表的序号。**

投标人（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

日 期：

**F 服务承诺书**

**见P（） 服务承诺书**

**G报价表**

**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招标编号：）**

淮南师范学院：

我单位若中选，向中标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以“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收费标准为基准，

1.采购预算在50-100万元（含）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下浮%；

2.采购预算在100-600万元（含）的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下浮%；

3.本单位承诺参与预算在600万元以上采购项目的代理比选，并按比选结果收取代理服务费。

投标人（盖章）：

投标代表（签字）：

日 期：

**G企业荣誉**

**淮南师范学院2021-2024年招标代理机构公开遴选项目**

**（招标编号：）**

# 协议条款与格式

**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书(格式)**

编号：

委托方：淮南师范学院（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以下简称乙方)

为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甲方选择乙方作为甲方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之一。为了使甲方采购活动顺利实施，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明确权利和义务，特订立如下条款，供双方共同遵守履行。

一、协议内容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选择乙方作为甲方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之一，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安排，对甲方委托的采购项目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代理服务工作。根据委托采购项目的要求，乙方应当严格按照有关法规、规章规定的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对甲方委托的采购项目及时实施采购。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以及本协议未授权的事项，乙方不得越权代理。

二、协议限期

本协议有效期限为 2020年月日起至2024年月日止。

三、甲方职责

（一）书面通知乙方委托代理采购的具体项目。

（二）在委托乙方代理采购具体项目时，甲方应承担：

1．指定熟悉本项目情况的有关人员对整个采购活动的全过程进行跟踪、协作；

2．向乙方提供采购计划及项目的详细需求，如货物名称、参考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性能指标、图纸、技术资料以及交货期或交付使用期；

3．按规定审定或确认采购活动的工作计划及采购文件（包括采购需求、评分办法、中标（成交）标准、中标（成交）原则等）；

4．提供项目付款方式并负责按规定支付采购资金；

5．委派代表或委托乙方抽取项目的评审专家；

6．委派代表参加开标会、评标会；

7．审定评标报告，并按规定确定乙方经合法采购程序产生的中标（成交）人；

8．与中标（成交）人签订采购合同，履约和组织合同验收，所签订合同不得对与项目相关的采购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

9．对评标、谈判或询价内容有关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职责。

四、乙方职责

1. 接收甲方具体采购项目的书面委托通知。
2. 对所代理的每一个采购项目，应承担：

1.及时拟定工作计划并提供给甲方审定后执行；

2.编写招（竞）标公告，在指定的报刊、网上刊登和发布招（竞）标公告；

3.编制采购文件和开标、评标程序等，并按规定送甲方审定；

4.印制并出售采购文件；

5.负责采购文件的澄清、答疑或修改等具体工作，并向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发出澄清函或更改通知；

6.按规定收取和退还投（竞）标保证金；

7.按规定抽取专家评委，并支付评委费；

8.组织开标、评标会，复核评标报告；

9.提交评标全套资料供甲方定标；

10.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和致谢函；

11.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的收费标准，依据乙方报价表收取中标(成交)服务费；

12.公布中标(成交)结果，印制合同书并组织甲方与中标(成交)人签订合同。

13.以单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全过程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书、计划批复书、招标文件、澄清答疑材料、采购公告、投标保证金到账材料、开标、评标过程的有关记录、评标专家形成的过程和名单及其签到表、评标报告书、项目异常情况说明、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质疑投诉答复处理资料以及合同等政府采购规定需要存档的所有资料。独立档案盒保存，在合同签订之后将完整资料交由甲方存档。

五、违约责任

(一) 乙方若不按规定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取消乙方采购代理资格。

（二）在本协议有效期间，若乙方相关证件无效或无相关代理采购资格的，本协议自行终止。

六、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